

重庆市武隆区农业农村委员会文件

武农发〔2025〕103号

重庆市武隆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关于调减2025年部分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计划并重新安排项目资金计划的通知

和顺镇：

经区财政局及各衔接资金项目行业主管部门、乡镇（街道）核对，拟将重庆市武隆区农业农村委员会、重庆市武隆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25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第一批）项目计划的通知》（武农发〔2024〕131号）部分项目资金进行调减，并重新下达项目资金计划。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下达项目计划情况

本次下达衔接资金 **83.414822**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27.684822** 万元；区级资金 **55.73** 万元。下达项目计划 **1** 个（具体明细详见附件 **1**）；调减 **2025** 年部分衔接资金项目计划 **83.414822** 万元（具体明细详见附件 **2**）。

二、严格部门归口管理

根据衔接资金管理要求，衔接资金项目实行区级行业主管部门归口管理，行业主管部门负责指导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进行公示，并按要求督促业主单位序时推进项目建设，进行资金拨付。

三、落实全过程绩效管理

项目及资金管理与绩效管理实现“编制同步、运行同步、公开同步”。及时根据项目计划、实施方案或者施工合同等明确的建设内容规模等，科学编制绩效目标，要求目标编制指向明确、具体细化、合理可行、相应匹配，目标编制与项目建设及效益保持一致，作为后续监控、评价及审计检查的依据。做好绩效目标运行过程的监控，开展好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对绩效监控和评价过程中所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完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的精准性和有效性。绩效目标表格式参照预算一体化管理系统中模板。

四、规范项目实施和管理

（一）各业主单位要规范资金使用，严禁将资金用于平衡预算、偿还债务、购置办公车辆及设备、发放人员工资津补贴（绩效工资）等支出，严禁列支“三公”经费、办公费、会议费、劳

务补助和以学习考察为名的参观旅游支出及与项目建设无关的其他支出。

（二）各业主单位要细化完善项目实施方案，做好任务分解、备案或审批工作。属于财政资金支持的经营性项目按要求全面建立联农带农机制。

（三）各乡镇（街道）、委属各责任科室和事业单位要加强项目建设监督检查，指导项目实施主体按相关规定做好项目实施工作，确保项目建设进度，同时督促指导落实项目安全属地责任和主体责任。

五、规范资金申请和支付

严格执行重庆市武隆区财政局等 6 部门《关于印发修订后的〈重庆市武隆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武隆财政发〔2022〕80 号）、重庆市武隆区财政局 中国人民银行涪陵分行《关于印发〈重庆市武隆区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资金支付管理办法〉的通知》（武隆财政发〔2024〕61 号）要求，加快项目建设，及时申请使用资金和开展完工验收。（联系人：李堂建，联系电话：81125029）

附件：1.2025 年调减部分衔接资金重新安排项目资金计划表

2.2025 年调减部分衔接资金项目明细表

（此页无正文）

重庆市武隆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2025 年 10 月 24 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1

2025 年调减部分衔接资金重新安排项目资金计划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资金使用方向	建设地点	建设性质	建设任务	行业主管部门	项目实施单位	合计	衔接资金			受益对象（户/人）	绩效目标	群众参与和利益联结机制	资金预算单位	备注
										中央	市级	区级					
1	2025 年武隆区和顺镇“一主两辅多元”种植类产业发展项目	产业发展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	和顺镇	续建	管护竹笋 1200 亩、茶叶 200 亩、设施番茄大棚 30 亩。	区农业农村委	和顺镇人民政府	83.414822	27.684822		55.73	491	项目实施可使 491 人的人均增收 800 元，其中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 24 人，可管护竹笋 1200 亩、茶叶 200 亩、设施番茄大棚 30 亩。	当地群众参与监管，并落实 10 名以上的义务监督员，让项目在群众的实时监督下实施。通过项目实施，增加 491 人其中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 24 人收入，人均增收 800 元。	和顺镇人民政府	先建后补（追加资金）

附件 2

2025 年调减部分衔接资金项目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单位	建设地点	建设内容	资金计划下达文号	下达金额	调减资金			
							合计	中央衔接资金	市级衔接资金	区级衔接资金
合计						303.399	83.414822	27.684822	0	55.73
1	2025 年武隆区乡村振兴公益性岗位保险项目	区农业农村委	全区	全区公益性岗位从业人员购买意外伤害险。	武农发〔2024〕131	30	5.73			5.73
2	2025 年武隆区长坝镇“一主两辅多元”种植类产业发展项目	长坝镇人民政府	长坝镇	鹅冠村管护桑 200 亩,民主村管护茶叶 200 亩，茶园村新增番茄 100 亩。	武农发〔2024〕131	21	10	10		
3	2025 年武隆区双河镇“一主两辅多元”种植类产业发展项目	双河镇人民政府	双河镇	管护木根村脆桃 223 亩，木根村、莽子村、铁炉村新建番茄 1087.2 亩。	武农发〔2024〕131	32.899	7.832	7.832		
4	2025 年武隆区农业产业技术研发与示范推广科技支撑项目-蔬菜产业	区农业农村委	全区	与中国农科院蔬菜花卉研究所、重庆市农科院合作,为武隆蔬菜产业提供技术支撑，开展技术培训和指导 20 人次以上。	武农发〔2024〕131	130	50			50
5	2025 年武隆区白马镇东升村番茄种植大棚建设项目	白马镇人民政府	白马镇东升村	新建番茄单体连栋大棚 20 亩；土地平整 25 亩；灌溉水池 2 口 400 立方米；灌溉管网 2000 米。	武农发〔2024〕131	89.5	9.852822	9.852822		

抄送：区财政局。

重庆市武隆区农业农村委员会办公室

2025 年 10 月 24 日印发
